

为什么要办理印尼大使馆出口委托书*分销声明认证

产品名称	为什么要办理印尼大使馆出口委托书*分销声明认证
公司名称	深圳市中正企业服务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份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深圳市罗湖区东湖街道东湖路彩世界家园5栋25B
联系电话	13714638883

产品详情

领事认证，是指根据进口国要求，申请单位将本企业在对外经济贸易活动中的有关文件或单据（证）经贸促会证明/认证后还需递交该国驻华使领馆进行认证的活动。

领事认证既是外交领事职能又是国际贸易惯例，是一项时间紧、环节多、政策性都较强的业务工作。近年来，随着我国对外经济贸易的发展，领事认证业务量逐年递增。欢迎广大外贸公司，出口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随时前来垂询和办-理。

领事认证的办-理程序

申请与审核

我国出口企业在出口贸易业务中，根据进口国的规定或进口商的要求，需要对涉外商业单据文件办-理领事认证时，出口企业可以委托贸促会代为办-理。

委托代理时，申请单位应填写《领事认证申办表》，提交需要办-理领事认证的单据文件。单据文件应当具备以下条件：

- 符合使领馆的规定要求（语言、份数、相关单据文件）；
- 单据文件必须合法有效、真实可靠、正确无误；
- 单据文件应当是正式制作的，根据需要可以是正本、副本、甚至是复印件（如报关单），但不能为手写。
- 单据文件卷面整洁，文字、签字应当清晰；印章不清、模糊，盖倒、重复盖两个章的单据文件不受

理。

贸促会签证机构经审查，认为材料齐备、符合条件的，可以接受代理申请。

为什么要办-理领事认证盖章？领事认证的目的是向使用文书的外国机构证实文书的真实性，避免因其在怀疑文书上签字或印章是否属实而影响文书的使用。比如说，国内公证处出具出生公证/书，当事人如果不办领事认证直接拿到A国使用，A国主管当局无法核实这份文书的真伪，因此将拒绝接受，A国当局会要求当事人将文书经过A驻华使（领）馆确认。而A国驻华使（领）馆也没有中国内公证处签字或印章备案，难以核实文书本身的真伪，因此又会要求文书先经中国官/方机构认证，证明有关文书证单位的印章及官员签字属实，然后A国驻华使（领）馆再确认中国官/方机构的印章、签字属实。此后A国主管当局才会接受此文书。